

2022年度深圳市罗湖区教育局（本级）部门 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深圳市罗湖区教育局（本级）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深圳市罗湖区教育局（本级）2022年度部门 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深圳市罗湖区教育局（本级）2022年度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深圳市罗湖区教育局（本级）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深圳市罗湖区教育局（本级）（以下简称：我单位）为正处级区政府工作部门，负责罗湖区教育事业的发展、管理工作，指导各下属中小学和幼儿园单位促进教育事业的高质量发展，坚持贯彻执行党中央、省委、市委、区委关于教育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主要职责如下：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教育领域的法律、法规和规章；承担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 and 促进教育公平的责任；指导区属学校（含幼儿园）和培训机构规范办学；负责区教育系统党建工作，制定区教育系统党的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区教师管理工作；指导区属学校（含幼儿园）德育、法制教育、国防教育、科普、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工作；负责区级教育经费的统筹管理，监督检查和审计教育经费使用情况，负责教育收费管理工作；承担指导监督区属学校（含幼儿园）安全管理责任；规划、指导和协调区教育系统的教学研究、课程改革、质量监测、对外交流与合作工作；统筹、指导全区教育督导工作，研究拟订全区教育督导制度和评估指标体系并组织实施；按照文明城市创建工作要求，在教育系统开展理想信念教育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建设的教育实践；承担法律、法规、规章和区级以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职责；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机构设置

深圳市罗湖区教育局内设机构有：办公室、党建人事科、学位建设与财务管理科、基础教育科、社会力量办学科、学前教育科、德育与体育卫生艺术劳动科、教育督导科（区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廉政建设监督科、校园安全综合整治办公室（教育服务审批办公室）。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单位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深圳市罗湖区教育局（本级）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深圳市罗湖区教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0,024.9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77.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58,781.4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446.6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32.2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406.8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0,024.94	本年支出合计	57	60,044.4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22.14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02.64
总计	30	60,147.08	总计	60	60,147.08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2

收入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罗湖区教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0,024.94	60,024.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7.33	177.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3	商贸事务	142.00	14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142.00	14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35.33	35.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35.33	35.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58,761.90	58,761.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4,821.50	4,821.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101	行政运行	2,141.88	2,141.88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79.62	2,679.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39,765.34	39,765.34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1	学前教育	3,914.05	3,914.05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2	小学教育	20,901.25	20,901.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3	初中教育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4	高中教育	234.37	234.37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4,615.67	14,615.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2,755.53	12,755.53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2,755.53	12,755.53	0.00	0.00	0.00	0.00	0.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1,419.53	1,419.53	0.00	0.00	0.00	0.00	0.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1,419.53	1,419.5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6.61	446.6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6.61	446.6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5.87	255.8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7.41	127.41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3.32	63.3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2.24	232.2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2.87	52.8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2.87	52.8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79.37	179.3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79.37	179.3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6.86	406.8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06.86	406.8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7.50	147.5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59.36	259.3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3

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罗湖区教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0,044.44	3,048.22	56,996.22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7.33	0.00	177.33	0.00	0.00	0.00
20113	商贸事务	142.00	0.00	142.00	0.00	0.00	0.00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142.00	0.00	142.0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35.33	0.00	35.33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35.33	0.00	35.33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58,781.40	2,141.88	56,639.52	0.00	0.00	0.00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4,841.00	2,141.88	2,699.12	0.00	0.00	0.00
2050101	行政运行	2,141.88	2,141.88	0.00	0.00	0.00	0.00
205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99.12	0.00	2,699.12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39,765.34	0.00	39,765.34	0.00	0.00	0.00
2050201	学前教育	3,914.05	0.00	3,914.05	0.00	0.00	0.00
2050202	小学教育	20,901.25	0.00	20,901.25	0.00	0.00	0.00
2050203	初中教育	100.00	0.00	100.00	0.00	0.00	0.00
2050204	高中教育	234.37	0.00	234.37	0.00	0.00	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4,615.67	0.00	14,615.67	0.00	0.00	0.0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2,755.53	0.00	12,755.53	0.00	0.00	0.0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2,755.53	0.00	12,755.53	0.00	0.00	0.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1,419.53	0.00	1,419.53	0.00	0.00	0.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1,419.53	0.00	1,419.53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6.61	446.61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6.61	446.61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5.87	255.87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7.41	127.41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3.32	63.32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2.24	52.87	179.37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2.87	52.87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2.87	52.87	0.00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79.37	0.00	179.37	0.00	0.00	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79.37	0.00	179.37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6.86	406.86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06.86	406.86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7.50	147.5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59.36	259.36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深圳市罗湖区教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0,024.9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77.33	177.33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58,761.90	58,761.9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46.61	446.61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32.24	232.24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06.86	406.86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0,024.94	本年支出合计	59	60,024.94	60,024.94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4.3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4.30	4.3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4.3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60,029.24	总计	64	60,029.24	60,029.24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罗湖区教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60,024.94	3,048.22	56,976.7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7.33	0.00	177.33
20113	商贸事务	142.00	0.00	142.00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142.00	0.00	142.00
20132	组织事务	35.33	0.00	35.33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35.33	0.00	35.33
205	教育支出	58,761.90	2,141.88	56,620.02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4,821.50	2,141.88	2,679.62
2050101	行政运行	2,141.88	2,141.88	0.00
205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79.62	0.00	2,679.62
20502	普通教育	39,765.34	0.00	39,765.34
2050201	学前教育	3,914.05	0.00	3,914.05
2050202	小学教育	20,901.25	0.00	20,901.25
2050203	初中教育	100.00	0.00	100.00
2050204	高中教育	234.37	0.00	234.37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4,615.67	0.00	14,615.67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2,755.53	0.00	12,755.53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2,755.53	0.00	12,755.53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1,419.53	0.00	1,419.53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1,419.53	0.00	1,419.5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6.61	446.61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6.61	446.61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5.87	255.87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7.41	127.41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3.32	63.32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2.24	52.87	179.3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2.87	52.87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2.87	52.87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79.37	0.00	179.37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79.37	0.00	179.3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6.86	406.8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06.86	406.8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7.50	147.5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59.36	259.36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深圳市罗湖区教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67.2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19.37
30101	基本工资	177.61	30201	办公费	23.46
30102	津贴补贴	861.20	30202	印刷费	2.40
30103	奖金	109.05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6.64	30206	电费	175.8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3.32	30207	邮电费	14.3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2.87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96.0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7	30211	差旅费	1.92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7.5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5.4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28.25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5.87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255.87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32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45.17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42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8.8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2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5.76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2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47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023.10		公用经费合计	1,025.1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罗湖区教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罗湖区教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罗湖区教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9.72	0.00	9.72	0.00	9.72	0.00	4.42	0.00	4.42	0.00	4.42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深圳市罗湖区教育局（本级）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2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深圳市罗湖区教育局（本级）2022年度总收入60,147.08万元，其中本年收入60,024.9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0,024.9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6,380.53万元，增长78.4%，主要变动情况：2022年新增笋岗冷库城市更新单元07-03地块新建小学项目回购资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1.77万元，下降100%，主要变动情况：2021年收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转来体卫艺司拨2020年校园足球“满天星”建设经费，本年无其他收入。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深圳市罗湖区教育局（本级）2022年度总支出60,147.08万元，其中本年支出60,044.4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3,048.2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70.94万元，增长9.8%，主要变动情况：2022年教育系统工会经费由教育局编制预算后拨付至系统工会账户。

2. 项目支出56,996.2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5,999.09万元，增长83.9%，主要变动情况：2022年新增笋岗冷库城市更新单元07-03地块新建小学项目回购资金。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深圳市罗湖区教育局（本级）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60,024.9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0,024.9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6,380.53万元，增长78.4%；主要变动情况：2022年新增笋岗冷库城市更新单元07-03地块新建小学项目回购资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深圳市罗湖区教育局（本级）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60,024.9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0,024.94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40,726.99万元，下降40.4%；主要变动情况：儿童健康成长补贴、购买教育服务项目经费（含教卫融合购买校医服务）、新公办园预留经费（含人员、公用经费、租金及补偿等工作经费）、课后服务项目经费等指标划拨类项目，年初由教育局代编，待年中根据实际确定具体实施单位及金额后，划拨至教育系统各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

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深圳市罗湖区教育局（本级）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4.4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9.72万元的45.4%，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58万元，增长15.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4.4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9.72万元的45.4%，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58万元，增长15.1%；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4.4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9.72万元的45.4%，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58万元，增长15.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

2022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2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主要用一般公务用车燃油费、过桥过路费、停车费、保险费和车辆维修费等开支，在定额经费内根据工作实际开展业务和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4.42万元，占10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4.42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4.42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3辆，主要用于一般公务用车燃油费、过桥过路费、停车费、保险费和车辆维修费等开支。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0次，接待人数共0人。本年未发生公务接待费。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025.1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15.34万元，增长44.4%。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2022年教育系统工会经费由教育局编制预算后拨付至系统工会账户。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926.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15.9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40.5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470.33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156.9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6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434.18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37.5%；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96.7%，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

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48.6%。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3辆，其中，其他用车3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后勤服务及综合保障用车。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11个，二级项目36个，共涉及资金56,976.72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对“学前教育管理事务项目”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9,424.8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该项目完成情况良好，取得了促进学前教育优质普惠发展、提高学前教育教师队伍的专业素质等成效。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0,024.9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按照上级部门要求积极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并围绕政策落实、年度计划实施、重点工作任务、预算编制及执行情况等进行履职绩效分析，绩效情况较为理想。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推动产业转型升级”、“学前教育管理事务”和“教育工作管理（廉政建设及审计）”等项目绩效自评。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62,355.9万元，执行数60,044.44万元，完成预算的96.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

1. 坚持政治建设，全面加强党建引领的发展格局

一是不断加强党的全面领导，策划“奋进新征程，建功新时代—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系列活动17项，参与党员达3,450人；成立区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进一步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携手区委党校成立罗湖区中小学党组织书记培训基地，提高学校党组织书记抓党建、抓教育能力水平；逐步落地中小学校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全覆盖完成156个党组织成立调整、集中换届，全覆盖实现民办学校派驻第一书记；成立先锋书记工作室，形成“党建+共同体”党建特色品牌项目，区委教育工委打造“党建+”罗湖样板，探索集团化办学新路径荣获2022年深圳党建引领基层治理“为民服务”优秀案例；健全意识形态责任体系，强化课程、教材、活动、APP等进校园的准入审查和过程监管。二是不断深入党风廉政建设，成立集团纪律检查委员会，建立全区公办中小学、幼儿园重点人员廉政档案；开展32次专项监督，完成29所区属公办幼儿园财务收支、公办学校食堂运行管理经费审计整改；深入开展纪律教育活动，组织6次廉政教育，教育系统170个党组织共3,000余名党员参与；引导广大干部、师生、家长参与清廉建设，构建“局机关—学校—家庭—社会”廉洁共同体。三是不断强化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成立罗湖区中小学思政课讲师团，推动区委办局党政领导干部走进校园；全面落实党建带团建、党建带队建，在基层党组织考核中纳入共青团、少先队工作考核；开展62期“罗湖少年讲党史述团史”活动，10余

场“红领巾爱学习”系列主题教育；开展3场“普法嘉年华进校园”活动，“宪法卫士”在线学习完成率85.2%。

2. 壮大干部队伍，推进教师队伍全面发展

一是实施“领鹰工程”培养校长干部，完成第一期研修和第四阶段线上培训工作；实施“梯级工程”培养教师，构建“岗前教师—新手教师—教坛新秀—骨干教师—名教师—特级教师—教育名家（教育家型教师）”的五级梯级化成长路径，有计划地系统培养新入职青年教师；实施“双库工程”培养名师，组织线上+线下教师培训课程开发实战培训和培训师专业能力和专业素养培训。二是举办“先锋精神、奋斗文化”集中研讨会，鼓励教师投入抗疫活动，“0107”以来共4.6万人次投身疫情防控一线；开展“抗疫”志愿学先进树典型活动，共表彰60个单位、751名志愿者，选树抗疫先进案例36个。

3. 落实立德树人，全面推进“五育并举”

一是全面推进五育并举，开展79期“罗湖少年讲党史述团史”活动，组织开展“学习二十大、永远跟党走、奋进新征程”专题组织生活会、“国家公祭日”主题教育；全面铺开数字化“思乐课堂”教学模式改革，转变“教与学”的方式；建设全区青少年体质健康数据库与监控云平台，将美育融入教育教学、校园活动、课后服务全过程。二是加速形成教育创新生态，加强新课标、新课程、新教材、新高考研究，成立高三备考学科核心团队，提高备考实效；完成新一代罗湖教育云平台建设，开发应用模块80多个；推动粤港澳教育融合发展，缔结粤港澳姊妹学校92对，举行罗湖区粤港澳姊妹学校中华美文经典诵读比赛，承办深港澳青少年庆祝香港回归25周年暨携手同学行动成果展示；开展

罗湖区首届家庭教育文化周，举行“向美而生”系列家庭教育讲座3场，参与人数逾20万，营造家校社协同育人氛围；组建罗湖区阳光家长学校讲师团，举办家长讲座490场次；开设的罗湖区家庭教育咨询室，建成罗湖家庭教育成长剧场，开设“幸福心动力”公众号，搭建师生家长分享交流平台。三是持续推进“双减”工作，推进课堂“提质增效”，出台《罗湖区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义务教育学校作业管理的实施方案》，制定19个中小学学业作业管理实施方案，全面细致部署了中小学作业管理工作，落实“五项管理”，促进学生全面健康成长；加强校外培训机构监管，联合开展学科类校外培训治理专项行动，检查校外培训机构5,559家次，通过信访妥善处置涉培训机构舆情；提升课后服务水平，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实现课后服务全覆盖，学生参与率近九成，各学校开发特色课后服务课程，满足学生、家长个性化需求。

4. 坚持优质均衡“核心要素”，升级惠民工程

有力保障教育资源，提供资金支持，近年来罗湖区一般公共预算教育经费持续保持逐年增长；增加学位供给，完成新改扩建公办中小学、幼儿园10所，民办幼儿园2所，同时1所高中开办，新增高中学位1,200个；平稳推进招生工作，科学划分6所新建学校招生地段，组建招生咨询队伍，深入社区提供政策解读、招生问答等服务，确保招生工作有序开展。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1）绩效目标编报规范性有待完善绩效指标明确性评价指标总分7分，扣分2分，得分5分。在设置绩效指标时，部分指标内容或目标值设置过于冗长且所设置的多条指标填写在一个单元格，尤其体现在数

量指标上，未达到绩效指标设置精简、量化的特征，对项目实际完成情况难以进行考核，在绩效目标编报规范性方面有待完善。具体如教育工作管理（党建人事）项目、教育工作管理（校园安全综合整治）项目的数量指标，全区知识更新培训项目的时效指标。（2）政府采购执行率有待提高政府采购执行率评价指标总分2分，扣分0.37分，得分1.63分。2022年度我单位政府采购计划金额2,362.98万元，实际采购金额1,926.8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81.5%，政府采购执行进度有待加强。（3）资金调整调剂率较高，资金调整调剂有待规范财务合规性指标总分3分，扣分1分，得分2分。2022年度我单位年初预算收入为100,751.93万元，预算调整数为62,437.46万元，资金调整调剂率为38%，在资金调整调剂方面有待规范。（4）编外人员控制率有待规范编外人员控制率指标总分1分，扣分1分，得分0分。2022年度，我单位编制人员41人，实有在编人员36人，财政供养其他人员8人，编外人员控制率为18.2%，超过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10%。（5）公用经费预算执行率较高，资金节约率有待提高公用经费控制率评价指标总分6分，扣分1分，得分5分。我单位公用经费预算安排1,049.37万元，实际支出1,025.13万元，日常公用经费预算执行率97.7%，“厉行节约”思想有待进一步落实。（6）项目完成及时性有待加强预算执行率评价指标总分6分，扣分1.31分，得分4.69分。我单位2022年度的31个项目，预算执行率超过95%的项目数15个，低于90%的项目12个（不含预算准备金），项目完成情况有待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1）加强绩效指标编报培训，提高绩效目标质量绩效指标是衡量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的考核工具，我单位在编制绩效目标时应设置更加量化、细化的绩效指

标，增加项目产出、服务质量方面的内容，使绩效目标更能体现项目的核心绩效。在未来的绩效目标编报工作中，我单位只有紧扣项目特点，按照工作计划、测算依据、实施方案等资料设置绩效指标与目标值，绩效目标的质量才能提高。（2）加强资金使用监管，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针对资金调整率较高、政府采购执行率有待提高的问题，我单位将高度重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围绕重点工作编制预算，以科学合理编制预算来推动工作开展，提升预算编制准确性，严格执行预算支出，对项目实施及资金落实情况加大监管力度，对于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发生重大变化需改变原预算安排的情况，需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预算，资金调整比例控制在小于部门预算总规模5%，有效提升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3）落实“厉行节约”思想，处罚铺张浪费问题在今后的日常工作中，建立巡查监督机制，重点对餐饮、水电、办公用品浪费等开展日常监督检查，对检查中发现的铺张浪费问题采取批评教育等处罚措施，杜绝不良风气。（4）加强预算执行监管力度。我单位将继续加强预算执行监管工作，明确预算分期执行计划，在编制部门预算的同时按季度编制预算执行计划，并每季度根据预算执行计划进行测算预算差异率，按月通报执行情况，通报内容将对政府采购情况单独进行列示，确保项目能及时完成执行工作，以及切实提升政府采购执行率。同时在监控中对绩效目标和预算进行双监控，对于目标值完不成的，或者因为政策原因等客观因素产生偏差的，合理调整绩效目标值。

“推动产业转型升级”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142万元，执行数为14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2022年完成71家教育机构的扶持资金发放，促

进教育机构行业的稳定。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该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均达到了项目申请时所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暂未发现存在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持续做好预算绩效管理基本工作，结合项目工作安排情况和项目实施经验，应用到往后年度同类项目的预算绩效编制工作中。

“学前教育管理事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9,502.3万元，执行数为9,424.84万元，完成预算的99.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2022年对61所幼儿园发放普惠性补贴，对36,451名儿童发放成长补贴，向社会提供普惠优质的学前教育服务，促进在园儿童健康成长。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该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均达到了项目申请时所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暂未发现存在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持续做好预算绩效管理基本工作，结合项目工作安排情况和项目实施经验，应用到往后年度同类项目的预算绩效编制工作中。

“教育工作管理（廉政建设及审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53.8万元，执行数为50.77万元，完成预算的94.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在2022年12月前完成了公办中小学、幼儿园的审计工作，每所中小学或幼儿园的审计费用控制在0.5万元及以下，防范公办中小学和幼儿园的财务风险，有效规范财政资金的使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该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均达到了项目申请时所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暂未发现存在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持续做好预算绩效管理基本工作，结合项目工作安排情况和项目实施经验，应用到往后年度同类项目的预算绩效编制工作中。

“2019年公办学校校舍修缮工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

算数为150万元，执行数为15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2022年完成了11所学校的局部修缮工作，消除校园安全隐患，提升学校办学环境，并一定程度上增加学位供给。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该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均达到了项目申请时所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暂未发现存在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持续做好预算绩效管理基本工作，结合项目工作安排情况和项目实施经验，应用到往后年度同类项目的预算绩效编制工作中。

“深财教[2021]117号提前下达2022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中央直达资金010”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10万元，执行数为9.97万元，完成预算的99.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2022年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按规定发放完成，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金按规定及时足额发放。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该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均达到了项目申请时所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暂未发现存在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持续做好预算绩效管理基本工作，结合项目工作安排情况和项目实施经验，应用到往后年度同类项目的预算绩效编制工作中。

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组织对“学前教育管理事务项目”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根据评价结果，该项目完成情况良好，取得了促进学前教育优质普惠发展、提高学前教育教师队伍的专业素质等成效，具体主要经验及做法如下。

（一）制定学前教育专项经费使用管理办法，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根据区政府决定设立，由区政府预算安排或其他财政性资金筹

集，用于扶持学前教育的专项资金纳入学前教育专项经费，资金安排遵循“公益导向、均衡发展、奖励先进、提升质量”的原则，对经费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并要求专项经费使用单位及时报送使用情况报告和单位财务报表，确保资金的安全性，规范学前教育专项经费管理，建立学前教育发展激励机制，发挥公共财政的导向作用，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二）及时公开各类补贴的申请通知，明确资金发放的流程

学前教育科根据上级部门的相关政策方案，组织各类补贴、补助等的发放工作，及时公开各类补贴的申请与发放的工作通知，详细说明申请对象、申请条件、提交资料、审核内容、责任分工、审核时间、发放时间等内容，有序组织补贴的申请及资质检验工作，促进补助对象根据相关通知申请补助，保障符合条件的补助对象获取相关补助，提高学前教育专项经费的应补尽补率。

（三）项目执行过程中及时进行监管，预算执行力度高

该项目在2022年的全年预算资金为9,502.3万元，实际支出金额为9,424.84万元，预算执行率达到99.2%，预算执行力度高，资金使用效率好。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03221320307805001	项目名称：	推动产业转型升级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教育局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教育局本级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项目资金 (元)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420000	14200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420000	14200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教育机构援企运营扶持资金的发放。				2022年完成71家教育机构的扶持资金发放，促进教育机构行业的稳定。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获得扶持资金的机构数	71家	71家	15	15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到位率	95%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情况	及时发放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总成本	142万元	142万元	10	10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0	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稳定教育机构行业	有效增强	100%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0	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育机构	90%	100%	10	10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0	0	
	总分					100	100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03210301500001535	项目名称：	学前教育管理事务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教育局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教育局本级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项目资金 (元)	年度资金总额	146570000	95022980	94248370	10	99.18	9.9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46570000	95022980	9424837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促进学前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提高保教人员待遇，稳定教师队伍，提高教职工素质，促进保教人员学历的提升，吸引人才。改善办园条件，提高保教质量，促进儿童健康成长。				2022年对61所幼儿园发放普惠性补贴，对36451名儿童发放成长补贴，向社会提供普惠优质的学前教育服务，促进在园儿童健康成长。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补贴普惠性幼儿园	约60所	61所	8	8	
			学历奖励发放人数	依据符合领取条件的保教人员数量≥1000人	1624人	6	6	
			保教人员长期从教津贴	依据符合领取条件的保教人员数量约3000人	3417人	6	6	
			儿童成长补贴发放人数	预计30000人	36451人	6	6	

年度绩效指标	(50分)		享受民办幼儿园疫情补助的幼儿园数	≥60所	62所	6	6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到位率	≥95%	100%	6	6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情况	及时发放	2022年12月	6	6	
		成本指标	总成本	据实支出	94248370元	6	6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指标	向社会提供普惠优质的学前教育服务	有效促进	100%	8	8	
			进一步稳定教师队伍	有效稳定	100%	8	8	
			进一步提高保教人员待遇	显著提高	100%	7	7	
			促进在园儿童健康成长	有效促进	100%	7	7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0	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0%	95%	4	4	
			保教人员满意度	≥95%	95%	3	3	
			在园儿童家庭满意度	≥95%	95%	3	3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0	0	
	总分					100	99.92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03210301500000700	项目名称：	教育工作管理（廉政建设及审计）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教育局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教育局本级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538000	538000	507683.4	10	94.36	9.4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38000	538000	507683.4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防范公办中小学、幼儿园财务风险，规范财务管理；提高课后服务管理水平，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打造全媒体融媒体廉政宣传机制，集中宣传扩大党风廉政教育受众面与知晓率；开展廉洁教育学习活动，约参与百余人次，拓宽受众面;开展"廉政教育进校园"，创新活动形式，丰富纪律教育月内涵；基地建设、特色活动相结合，打造罗湖教育系统廉政教育品牌。				在2022年12月前完成了公办中小学、幼儿园的审计工作，每所中小学或幼儿园的审计费用控制在5000元及以下，防范公办中小学和幼儿园的财务风险，有效规范财政资金的使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审计工作完成率	≥80%	100%	15	15	
		质量指标	审计质量控制	良好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完成审计工作	年底	2022年12月	10	10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每年每所审计费用	5000	5000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指标	公办学校防控风险能力	有所提高	100%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0	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规范财政资金使用	≥80%	85%	10	10	
					不适用	0	0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0	0	
	总分					100	99.44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03210300200002419	项目名称：	2019年公办学校校舍 修缮工程	绩效自评年 度：	2022			
实施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教育局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教育局本级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	1500000	150000	10	10	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00	1500000	1500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2019年11所公办学校修缮项目				2022年完成了11所学校的局部修缮工作，消除校园安全隐患，提升学校办学环境，并一定程度上增加学位供给。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 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11所学校局部修缮	100%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	100%	100%	12.5	12.5	
		时效指标	工程计划完成及时性	95%	95%	12.5	12.5	
		成本指标	严格控制总投资	100%	100%	12.5	12.5	

年度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指标	消除校园安全隐患， 提升学校办学环境， 并一定程度上增加学 位供给	98%	98%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0	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老师、学生、家长满 意	90%	90%	10	10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0	0	
	总分					100.0	91.0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03221320100000003	项目名称：	深财教[2021]117号提前下达2022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中央直达资金010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教育局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教育局本级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0	100000	99736	10	99.74	9.9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100000	99736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本项目对家庭经济困难的学生给予补助，保障每位学生平等接受教育，促进教育公平。				2022年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按规定发放完成，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金按规定及时足额发放，全年共惠及228人次，共支出22.8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国家助学金资助发放次数	1次	100%	15	15	
		质量指标	资助资金发放合格率	1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补助经费发放及时性	2022年12月31日前	100%	10	10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接受教育的权利	有效保障	100%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90%	100%	10	10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总分					100	99.97	—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学前教育管理事务项目

主管单位（公章）：深圳市罗湖区教育局

单位负责人（签章）：

填报人：郭珊珊

联系电话：22185735



为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强化预算支出责任，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深圳市委办公厅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改革强化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深办发〔2018〕32号）《深圳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规程》（深财绩〔2020〕14号）《深圳市罗湖区财政局关于印发〈2023年罗湖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罗财函〔2023〕232号）等相关规定，深圳市罗湖区教育局（以下简称“我局”）成立绩效评价小组，对2022年度“学前教育管理事务”二级项目进行评价，具体评价情况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及立项依据

学前教育是终身学习的开端，是每一个儿童接受集体教育的开启，关系着我国数千万幼儿的发展，是基础教育乃至国民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为我国重要的社会公益事业。许多研究表明，幼儿在身体、社会性、语言、认知等方面的良好发展，不仅造福于幼儿个人及其家庭，也造福于整个社会、国家和民族。同时，人民群众对优质教育的需求不断提升，对学前教育的需求也不断提升，学前教育逐渐成为社会重要民生关注点之一。发展学前教育，关系儿童的未来，关系教育的未来，关系深圳的未来，关系党和国家的未来，实现幼有所育，是党的十九大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是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优质教育需求的重要举措。

高标准办好学前教育，是党中央支持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的明确要求，是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打造民生幸福标杆的重要内容。

《“十四五”学前教育发展提升行动计划》提出以下四个基本原则，一是强化公益普惠，践行以人民为中心发展思想，坚持学前教育公益普惠基本方向，健全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配置、师资队伍建设、经费投入与成本分担等方面保障机制，提升学前教育公共服务水平；二是坚持巩固提高，优化城乡幼儿园布局，持续增加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供给，进一步提高学前教育普及水平，巩固普惠成果，有效满足适龄儿童就近接受学前教育需求；三是推进科学保教，坚持以幼儿为本，遵循幼儿学习特点和身心发展规律，坚持以游戏为基本活动，保教结合、因材施教，促进每名幼儿富有个性的发展，推动幼儿园和小学科学衔接，为幼儿后继学习和终身发展奠定基础；四是提升治理能力，加快学前教育立法进程，推进依法治教、依规办园，健全治理体系，加强规范监管，强化安全保障，提升学前教育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

2021年9月，深圳市教育局发布《关于做好我市在园儿童健康成长补贴工作的通知》，提出开展2021-2022学年在园儿童健康成长补贴申请及资格核验等工作；为逐步扩大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覆盖面、进一步提升幼儿园保教队伍整体素质及学历水平，我局和罗湖区财政局共同发布《罗湖区普惠性幼儿园管理暂行办法》和《深圳市罗湖区幼儿园保教人员长期从教津贴及学历奖励暂行办法》等管理办法，为罗湖区内的普惠性幼儿园发放补助，

罗湖区符合条件的民办幼儿园经自愿申报,符合相关管理办法规定条件的幼儿园,可于每年11月前和5月前向所在区教育局行政部门提出申请,区教育局行政部门在2月和9月开学前完成普惠性幼儿园的审核认定,逐步扩大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覆盖面,为符合条件的在罗湖区各类幼儿园任职的非在编保教人员发放长期从教津贴和学历奖励,吸引优秀教师在深圳罗湖区幼儿园长期从教;结合我局履职工作和上述政策文件的相关要求,我局实施学前教育管理事务项目,构建广覆盖、包基本、高质量的学前教育公共服务体系,全面推进罗湖区教育局学前教育高质量发展。

2.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绩效评价小组根据对项目资料情况进行整理,该项目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一是为普惠性幼儿园发放补助,按照区教育局行政部门核定的班级数进行补助,补助标准为4万元/班/年,为普惠性幼儿园发放补助,提高普惠性幼儿园的覆盖率,进一步规范幼儿园管理;二是发放保教人员长期从教津贴,发放对象为在深圳市幼儿园连续从教一年以上,并在现幼儿园连续任职满一个学期以上的保教人员,并从第二年开始发放从教津贴,从教年限满一年,津贴发放标准为600元/人/月,以后每满一年每人每月增加150元,最高标准为0.3万元/人/月,为保教人员发放长期从教津贴,吸引稳定优秀教师在罗湖区幼儿园长期从教;三是为保教人员发放学历奖励,每学年春季学期结束后发放,奖励标准为全日制本科一次性补贴1万元/年,非全日制本科一次性补贴0.8万元/年,全日制硕士研究生(有学位)一次性补贴2万元/年,非

全日制硕士研究生(有学位)一次性补贴 1.5 万元/年，全日制博士研究生(有学位)一次性补贴 5 万元/年，非全日制博士研究生(有学位)一次性补贴 3 万元/年，为保教人员发放学历奖励，提高保教人员的专业素质；四是为持有本市户籍证明或符合条件的暂住人口子女发放儿童健康成长补贴，每名在园儿童每年最多享受一次补贴，在园期间最多可享受三年补贴，补贴标准为 0.15 万元/人/年，减轻家庭抚养幼儿压力，促进在园幼儿园健康成长。

3.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2022 年我局学前教育管理事务项目年初预算金额为 14,657 万元，调整后预算金额为 9,502.30 万元，最终实际支出金额为 9,424.84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9.18%，资金主要用于各子项目的补贴、补助发放等。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总体目标

根据《广东省推动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粤府〔2021〕55 号)《关于做好我市在园儿童成长健康补贴工作的通知》《深圳市教育局关于普惠性幼儿园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等制度的相关要求，我局为罗湖区任职非在编保教人员、在读幼儿以及社会力量依法设立的普惠性幼儿园等发放各类补贴、补助，坚持学前教育公益性和普惠性的发展方向，保障在园儿童健康成长，扩大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覆盖面，吸引优秀教师来罗湖区各类幼儿园就业，稳定优秀教师队伍，构建学前教育公共服务体系。

2.项目阶段性目标

2022 年我局根据项目计划开展内容设置绩效目标、年度指标值，所有指标按照工作计划及时完成，项目绩效自评表如表 1-1 所示。

表 1-1 2022 年度学前教育管理事务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	数量	发放补贴普惠性幼儿园	约 60 所	61 所	8.00	8.00
		学历奖励发放人数	依据符合领取条件的保教人员数量 ≥ 1000 人	1624 人	6.00	6.00
		保教人员长期从教津贴	依据符合领取条件的保教人员数量约 3000 人	3417 人	6.00	6.00
		儿童成长补贴发放人数	预计 30000 人	36451 人	6.00	6.00
		享受民办幼儿园疫情补助的幼儿园数	≥ 60 所	62 所	6.00	6.00
	质量	补贴发放到位率	$\geq 95\%$	100%	6.00	6.00
	时效	补贴发放及时情况	及时发放	2022 年 12 月	6.00	6.00
	成本	总成本	据实支出	94248370 元	6.00	6.00
效益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社会效益	向社会提供普惠优质的学前教育服务	有效促进	100%	8.00	8.00
		进一步稳定教师队伍	有效稳定	100%	8.00	8.00
		进一步提高保教人员待遇	显著提高	100%	7.00	7.00
		促进在园儿童健康成长	有效促进	100%	7.00	7.00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可持续性影响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geq 90\%$	95%	4.00	4.00
		保教人员满意度	$\geq 95\%$	95%	3.00	3.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在园儿童家庭满意度	≥95%	95%	3.00	3.00
	其他满意度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合计					100.00	100.00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评价目的

通过对 2022 年学前教育管理事务项目的开展情况以及预算资金使用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总结本项目取得的成效和经验，发现项目中存在的问题，并针对项目资金使用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提出合理化建议，加强我局的预算绩效管理，强化预算支出有效性，为进一步决策提供更好的科学依据。

2.评价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为 2022 年实施的学前教育管理事务项目，主要包含发放普惠性幼儿园奖励性补助、保教人员学历奖励、儿童健康成长补贴等，财政预算资金共计 9,424.84 万元。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

根据财政部《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

10 号) 中对绩效评价的相关要求, 对数据进行收集整理, 全面反映项目实施的具体效益和问题, 保证报告的科学、规范。

(2) 公开公正原则

评价目标的设定、指标体系的设计、数据填报、复核等所有环节, 都必须保障评价过程的公开性、程序的规范性和合理性, 及时发现并处理评价过程中的问题, 以保证评价结果的准确、客观和科学。

(3) 相关性原则

评价以数据为准绳, 坚持客观评价。评价小组坚持贯彻独立开展评价的原则, 保持评价的客观性。在评价过程中, 由相关部门填报数据, 评价小组根据相关部门填报的数据, 在进行汇总、分析的基础上, 综合得出评价结果, 并形成评价报告。

2. 评价指标体系

评价小组根据《深圳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深圳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深财绩〔2020〕14 号)和《2023 年罗湖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案》等文件中的相关要求, 结合项目实际情况, 从项目决策、项目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面设置一级指标, 分值权重分别为 20%、20%、40%、20%, 依据评价过程在每个一级指标中划分出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等 10 个二级指标和立项依据充分性、绩效目标合理性、满意度等 24 个三级指标, 具体评价指标体系如表 2-1 所示。

表 2-1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决策（20 分）	项目立项（6 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3 分）	充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3 分）	规范
	绩效目标（7 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4 分）	合理
		绩效指标明确性（3 分）	明确
	资金投入（7 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4 分）	科学
		资金分配合理性（3 分）	合理
过程（20 分）	资金管理（10 分）	资金到位率（3 分）	100%
		预算执行率（3 分）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4 分）	合规
	组织实施（10 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5 分）	健全
		制度执行有效性（5 分）	有效
产出（40 分）	产出数量（15 分）	补助普惠性幼儿园数量（3 分）	≥60 所
		保教人员学历奖励发放人数（3 分）	≥1500 人
		保教人员长期从教津贴发放人数（3 分）	≥3000 人
		儿童健康成长补贴发放人数（3 分）	≥30000 人
		补助纾困民办幼儿园数量（3 分）	≥60 所
	产出质量（10 分）	补贴申请审核率（5 分）	100%
		补贴发放准确率（5 分）	100%
	产出时效（8 分）	补贴发放及时性（8 分）	2022 年 12 月
	产出成本（7 分）	成本控制率（7 分）	≤100%
效益（20 分）	社会效益（16 分）	健全公益普惠的学前教育公共服务体系（4 分）	有效健全
		促进普惠性学前教育可持续性发展（4 分）	有效促进
		减轻幼儿家庭抚养压力（4 分）	有效减轻
		提高从教人员的专业素质（4 分）	有效提高
	满意度（4 分）	学生家长满意度（2 分）	≥90%
		教师满意度（2 分）	≥90%

3.评价方法

（1）比较法

对于本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中大部分指标采用比较法，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不同指标业绩值与评价标准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2）因素分析法

因素分析法是指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本次绩效评价，管理制度健全性、项目过程管理的有效性等指标采用因素分析法。

（3）其他评价方法

针对工程实际情况，进行绩效分析，提炼该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成功经验和不足，进而提出相关整改建议，保障今后类似项目的顺利实施。

4.评价标准

本报告的评价标准是依据绩效评价基本原理，分别按照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制定。对于项目产出和效益部分设置定性指标和定量指标，用以衡量项目实施整体情况。一是对于定性指标，一般通过问卷及访谈采集相关数据，在实施过程中运用等级描述法进行考核，通过设置等级标准来显示该指标认可程度的差异；二是对于定量指标，指可以准确数量定义、精确衡量并能设定绩效目标的考核指标，一般通过公式等方式量化考核，根据指标评价基准值衡量该项指标是否符合生产基本要求的评价基准。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本项目评价由评价小组独立完成。评价小组负责人牵头与项

目负责人沟通，通过材料收集、访谈，掌握项目具体实施内容、项目分配方式及依据、工作组织管理流程，了解项目管理制度建设，发现项目执行中存在的问题。2022 年度学前教育管理事务项目绩效评价具体实施过程如表 2-2 所示。

表 2-2 绩效评价具体实施过程

序号	项目实施阶段	实施内容
1	资料收集	列明资料清单，收集项目资料。
2	调研及访谈	与项目责任科室对接沟通，了解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3	合规性检查	对项目的支出凭证、材料进行合规性检查，保证资料真实性。
4	指标体系建设及评分	根据材料内容设计评价指标体系，并征求责任科室意见进行修改完善。
5	报告撰写	根据数据、材料内容撰写报告，并提交责任科室征求意见，根据相关意见修改完善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经过资料整理和分析，学前教育管理事务项目综合得分为 96.97 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优”，该项目重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得分情况具体如表 3-1 所示。

表 3-1 绩效评价体系具体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分	3 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分	3 分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分	3 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分	2 分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分	3 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分	3 分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3 分	3 分
		预算执行率	3 分	2.97 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分	4 分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5 分	5 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5 分	5 分
产出	产出数量	补助普惠性幼儿园数量	3 分	3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保教人员学历奖励发放人数	3分	3分
		保教人员长期从教津贴发放人数	3分	3分
		儿童健康成长补贴发放人数	3分	3分
		补助纾困民办幼儿园数量	3分	3分
	产出质量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分	10分
	产出时效	补贴发放及时性	8分	8分
	产出成本	成本控制率	7分	7分
效益	社会效益	健全公益普惠的学前教育公共服务体系	4分	4分
		促进普惠性学前教育可持续性发展	4分	4分
		减轻幼儿家庭抚养压力	4分	4分
		提高从教人员的专业素质	4分	4分
	满意度	学生、家长满意度	2分	2分
		教师满意度	2分	2分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情况主要从立项依据、绩效目标、绩效指标、预算编制、资金分配等方面来考察本项目的合理性和可行性。项目决策类指标权重20分，得分18分，具体分析如下：

1.项目立项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完善普惠性学前教育保障机制”“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的部署要求，落实《“十四五”学前教育发展提升行动计划》《罗湖区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的相关工作任务，把实现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安全优质作为发展方向，为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奠定坚实基础，以实现幼有善育、学有优教，发挥罗湖区先行示范作用。通过实施“学前教育管理事务”项目对形成幼有善育、学有优教的基础教育公共服务体系助

力和高标准推进学前教育优质普惠发展具有重要意义，为罗湖区建设教育强区以及民生幸福标杆提供有力支撑。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与我局职责相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

综上所述，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符合财政资金支持范畴，项目立项指标满分6分，得分6分。

2.绩效目标

学前教育科按照财政要求，结合部门职责及年度计划对各项项目编制年度绩效目标，并将工作内容细化分解编制绩效指标，明确了年度目标值，定量指标目标值清晰可衡量，无法设置定量指标的也相应设置定性指标，大部分绩效目标设置完整、明确，但小部分指标存在一些问题，三级指标设置内容不完整，难以考量实际完成情况，例如数量指标“保教人员长期从教津贴”，未能体现从教津贴的考核维度，需完整表述三级指标名称；成本指标“总成本”的年度目标值设置为“据实支出”，未能体现补贴发放的具体资金金额，需明确年度目标值的具体值。

综上所述，绩效指标总体上设置较为清晰、合理，但部分绩效目标设置的明确性、合理性有待提高，项目绩效目标指标满分7分，得分5分。

3.资金投入

学前教育科按照《深圳市罗湖区财政局关于2022年部门预算和2022—2024年中期财政规划编制工作安排的通知》（罗财函〔2021〕766号）的相关要求，开展2022年学前教育管理事

务项目的预算编制工作。项目预算依据有关文件有明确标准，与我局实际开展工作相适应，紧扣“坚持学前教育公益性和普惠性的发展方向”的总体目标，根据罗湖区普惠性幼儿园的数量、保教人员任职人数、在园儿童人数的统计数据，结合相关规定的补贴、补助发放标准编制本项目的预算，本项目年初预算下达金额为 14,657 万元，由于学前教科统筹管理“学前教育管理事务”二级项目的预算资金，年中根据各下属学校和幼儿园的申报计划，划拨指标至各下属学校和幼儿园，预算总规模调整为 9,502.30 万元，资金调整率为 35.17%。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合理，但资金调整率较大，资金投入指标满分 7 分，得分 6 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管理情况主要从资金到位及时性、预算执行效率性、体制机制、组织协调的合理性，资金使用合规性，业务和财务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等方面来考察本项目的过程情况。

1. 资金管理

2022 年度本项目年初预算金额为 14,657 万元，年中根据项目具体实施情况进行了预算调整，预算调整金额为 9,502.30 万元，资金实际到位 9,502.30 万元，资金到位率达到 100%。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实际支出金额为 9,424.84 万元，预算执行率达到 99.18%。本项目在审核申请对象提交的资质材料并公示后，确定资金发放金额，形成汇报材料并通过 OA 办文进行审批，征求学位建设与财务管理科与廉政监督科意见，上局党组会讨论，

讨论过程中形成会议纪要，会议通过后安排经费支付，其中公办园经费通过区财政局划拨，民办园经费由我局通过银行直接划到财政资金监管账户。资金拨付审批手续齐全，资金用途符合项目预算批复及合同规定用途，未发现开支挤占挪用的现象，有效保障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和安全性。

综上所述，资金使用合规，资金到位率达 100%，预算执行率达 99.18%，资金管理指标满分 10 分，得分 9.97 分。

2.组织实施

为规范学前教育专项经费管理，发挥公共财政的导向作用，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在项目开展过程中，学前教育科严格按照《罗湖区学前教育专项经费使用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要求使用、管理和监督本项目的资金。教育行政部门的职责如下，一是编制年度专项经费使用计划；二是按管理权限受理专项经费申请，并按规定进行核准或组织项目评审；三是相关职能科室核准专项经费的使用计划、拨付资金；四是参与项目评审；五是对专项经费的使用和实施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各幼儿园相关职责如下，一是按计划和规定用途落实专项经费的使用；二是对获得的专项经费进行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三是接受有关部门对专项经费使用情况的监督检查和审计；四是按要求提供专项经费的使用情况报告以及有关财务报表。学前教育科及时公开各项补贴、补助的通知，详细说明申请条件、审核内容、发放标准、工作安排时间等，有序组织各项补贴的发放工作。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情况主要从项目的数量、质量、时效、成本方面来考察是否到达要求，项目产出类指标权重分 40 分，得分 40 分，具体分析如下：

1.产出数量

补助普惠性幼儿园数量。2022 年本项目计划为 60 所及以上的普惠性幼儿园发放补助，实际为 61 所的普惠性幼儿园发放补助，补助普惠性幼儿园数量完成率为 101.65%，已达成预期目标。

保教人员学历奖励发放人数。2022 年本项目计划为 1500 名及以上的保教人员发放学历奖励，实际保教人员学历奖励发放人数为 1624 名，保教人员学历奖励发放人数完成率为 108.27%，已达成预期目标。

保教人员长期从教津贴发放人数。2022 年本项目计划为 3000 名及以上的保教人员发放长期从教津贴，实际保教人员长期从教津贴发放人数为 3417 名，保教人员长期从教津贴发放人数完成率为 113.90%，已达成预期目标。

儿童健康成长补贴发放人数。2022 年本项目计划为 30000 名及以上的儿童发放健康成长补贴，实际儿童健康成长补贴发放人数为 36451 名，儿童健康成长补贴发放人数完成率为 121.50%，已达成预期目标。

补助纾困民办幼儿园数量。2022 年本项目计划为 60 所及以上的民办幼儿园发放纾困补助，实际补助纾困民办幼儿园数量为 62 所，补助纾困民办幼儿园数量完成率为 103.33%，已达成预期目标。

综上所述，产出数量完成率均按照计划完成，产出数量类指标满分 15 分，得分 15 分。

2.产出质量

补贴发放准确率。2022 年所有发放补贴、补助的保教人员、儿童、幼儿园均符合补贴发放的标准，补贴发放准确率为 100%。

补贴申请审核率。学前教育科按照相关通知的时间要求对所有提交的普惠性幼儿园补助、保教人员长期从教津贴、保教人员学历奖励等各类申请开展审核工作，补贴申请审核率为 100%。

综上所述，所有提交的申请均已审核，补贴发放对象均满足发放条件，产出质量类指标满分 10 分，得分 10 分。

3.产出时效

补贴发放及时性。2022 年度本项目计划在 12 月份前为所有符合条件的保教人员、儿童、幼儿园发放补贴或补助，实际各类补贴或补助已于 2022 年 12 月份前发放，及时在计划时间内完成。

综上所述，项目按照计划及时开展，产出时效类指标满分 8 分，得分 8 分。

4.产出成本

成本控制率。项目调整后预算金额为 9,502.30 万元，实际支出金额为 9,424.84 万元，成本控制率为 99.18%，控制在 100%的范围以内。

综上所述，成本节约率控制在计划范围内，产出成本类指标满分 7 分，得分 7 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情况主要从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方面来考察是否到达要求，项目效益类指标权重分 20 分，得分 20 分，具体分析如下。

1.社会效益

通过开展学前教育管理事务项目，为区属幼儿园 36451 人符合条件的在园幼儿发放儿童健康成长补贴，减轻幼儿家庭抚养压力，保障在园儿童健康成长；向 135 所幼儿园 3417 名符合条件的保教人员发放长期从教津贴，向 137 所幼儿园 1624 名符合条件的保教人员发放学历奖励，为全区 61 所普惠性幼儿园发放补助，抓惠民工程，持续做好惠民补助发放工作，提高保教人员待遇，进一步稳定教师队伍，吸引优秀教师在罗湖区各幼儿园长期从教，提升从教人员专业素质。截止 2022 年底，罗湖区共有 147 所幼儿园，其中公办园 66 所、民办普惠性幼儿园 61 所、其他民办 20 所；罗湖区共有 3 至 6 岁在园儿童 37077 人，普惠园（含公办）在园儿童 32974 人，占比 88.93%；幼儿园教职工共 6743 人，其中专任教师 3131 人、保育员 1374 人，向社会提供普惠优质的学前教育服务，促进健全公益普惠的学前教育公共服务体系的健全。

2.满意度

通过对幼儿园学生家长、任职人员发放的满意度调查问卷来看，服务对象对 2022 年度开展的学前教育管理事务项目的总体满意度较高，各服务对象满意度均达到 95%，实现学生家长、教师的满意度大于等于 90%的目标。

综上所述，项目有效实现社会效益等方面的效益，对学生家长、保教人员、在园儿童家庭开展满意度问卷调查并且总体满意度较高，项目效益类指标满分 20 分，得分 20 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根据评价结果，该项目完成情况良好，取得了促进学前教育优质普惠发展、提高学前教育教师队伍的专业素质等成效，具体主要经验及做法如下。

（一）制定学前教育专项经费使用管理办法，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根据区政府决定设立，由区政府预算安排或其他财政性资金筹集，用于扶持学前教育的专项资金纳入学前教育专项经费，资金安排遵循“公益导向、均衡发展、奖励先进、提升质量”的原则，对经费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并要求专项经费使用单位及时报送使用情况报告和单位财务报表，确保资金的安全性，规范学前教育专项经费管理，建立学前教育发展激励机制，发挥公共财政的导向作用，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二）及时公开各类补贴的申请通知，明确资金发放的流程

学前教育科根据上级部门的相关政策方案，组织各类补贴、补助等的发放工作，及时公开各类补贴的申请与发放的工作通知，详细说明申请对象、申请条件、提交资料、审核内容、责任分工、审核时间、发放时间等内容，有序组织补贴的申请及资质检验工作，促进补助对象根据相关通知申请补助，保障符合条件的补助对象获取相关补助，提高学前教育专项经费的应补尽补率。

（三）项目执行过程中及时进行监管，预算执行力度高

该项目在 2022 年的全年预算资金为 9,502.30 万元，实际支出金额为 9,424.84 万元，预算执行率达到 99.18%，预算执行力度高，资金使用效率好。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绩效指标设置的明确性有待加强

在全面分析梳理项目绩效完成情况后发现，存在项目绩效目标值设置不完整、没有具体的年度目标值等问题，需进一步提高绩效指标设置的合理性和明确性。在绩效指标设置过程中，未完整填写三级指标名称，无法明确指标衡量的内容，对指标的设置应更加完整明确，例如数量指标“保教人员长期从教津贴”应设置为“保教人员长期从教津贴发放人数”；同时，年度指标值的设置未明确具体值，绩效指标的约束力不足。

（二）预算编制测算工作有待细化

本项目主要用于发放补贴、补助等，秋季开学新增在园幼儿数量，同时为提升学前教育的高质量发展水平，招聘优秀教师任职于罗湖区各类幼儿园，学前教育科统筹管理“学前教育管理事务”二级项目的预算资金，年中根据各下属学校和幼儿园的申报实际的在园幼儿人数和保教人员人数，本项目全年预算金额调整为 9,502.30 万元，其余预算指标划拨至各下属学校和幼儿园，我局在预算编制时应根据项目工作计划编制二级项目的预算和绩效目标，具体定位至资金的预算使用单位，细化预算编制，减小预算调整的幅度。

七、有关建议

（一）加强绩效培训学习力度，提高绩效指标设置水平

绩效指标对项目各个阶段都有着考核和监督的重要作用，今后需强化绩效管理的学习力度，深入详细分析了解项目内容，设置更加完善的年度项目绩效目标和指标，使目标值更加量化和细化，进一步完善项目绩效目标的申报工作。同时，对以往年度项目设置的绩效目标进行复核和检查，从中汲取经验方法，为接下来的项目设置更加全面、合理、契合的绩效目标。

（二）细化预算编制测算工作，提高预算编制的精确性

加强预算编制的前瞻性，进一步细化预算编制的测算工作，做好前期经费支出计划。通过探索大数据库及调研的方式，摸清申报人数的底数，根据底数做好预算；加大预算编制过程的审核力度，同时结合上一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和本年度预算收支变化因素，科学、合理地编制部门预算，有利于降低预算调整幅度，避免年中大规模调整资金的情况发生，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率。

附件一：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3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立项程序 规范性	3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3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 合理性	4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3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绩效指标 明确性	3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3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 科学性	4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体现厉行节约从严从紧安排的导向；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2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3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3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预算执行率	3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 = (实际支出资金 / 实际到位资金) × 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3
		资金使用 合规性	4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规定的规定； ②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 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 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5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实施保障的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5
	组织实施	制度执行有效性	5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到位。	
产出	产出数量	补助普惠性幼儿园数量	3	实际补助普惠性幼儿园数量与计划补助普惠性幼儿园数量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普惠性幼儿园的补助情况。	补助普惠性幼儿园数量开展完成率=（实际补助普惠性幼儿园数量/计划补助普惠性幼儿园数量）×100%。 补助普惠性幼儿园数量开展完成率达到100%，得3分，完成率每降低1%，扣1%权重分，扣完为止。	3
		保教人员学历奖励发放人数	3	实际保教人员学历奖励发放人数与计划保教人员学历奖励发放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保教人员学历奖励	保教人员学历奖励开展完成率=（实际保教人员学历奖励发放人数/计划保教人员学历奖励发放人数）×100%。 保教人员学历奖励开展完成率达到100%，得3分，完成率每降低1%，扣1%权重分，扣完为止。	3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的发放情况。		
		保教人员长 期从教津贴 发放人数	3	实际保教人员长期从教津贴 发放人数与计划保教人员长 期从教津贴发放人数的比 率，用以反映和考核保教人 员长期从教津贴的发放情 况。	保教人员长期从教津贴开展完成率=（实际保教人员长期 从教津贴发放人数/计划保教人员长期从教津贴发放人数） ×100%。 保教人员长期从教津贴开展完成率达到100%，得3分，完 成率每降低1%，扣1%权重分，扣完为止。	3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儿童健康成长补贴发放人数	3	实际儿童健康成长补贴发放人数与计划儿童健康成长补贴发放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儿童健康成长补贴的发放情况。	儿童健康成长补贴开展完成率=（实际儿童健康成长补贴发放人数/计划儿童健康成长补贴发放人数）×100%。 儿童健康成长补贴开展完成率达到100%，得3分，完成率每降低1%，扣1%权重分，扣完为止。	3
		补助纾困民办幼儿园数量	3	实际补助纾困民办幼儿园数量与计划补助纾困民办幼儿园数量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纾困民办幼儿园的补助情况。	纾困民办幼儿园补助完成率=（实际补助纾困民办幼儿园数量/计划补助纾困民办幼儿园数量）×100%。 纾困民办幼儿园补助完成率达到100%，得3分，完成率每降低1%，扣1%权重分，扣完为止。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产出	产出质量	补贴发放准确率	5	准确发放的补贴补助资金金额与实际发放的补贴补助资金金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资金发放的准确情况。	补贴发放准确率=（准确发放的补贴补助资金金额/实际发放的补贴补助资金金额）×100%。 补贴发放准确率达到100%，得5分，每降低1%，扣1%权重分，扣完为止。	5
		补贴申请审核率	5	准确发放的补贴补助资金金额与实际发放的补贴补助资金金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资金发放的准确情况。	补贴发放准确率=（准确发放的补贴补助资金金额/实际发放的补贴补助资金金额）×100%。 补贴发放准确率达到100%，得5分，每降低1%，扣1%权重分，扣完为止。	5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产出时效	补贴发放及时 性	8	补贴补助资金是否在计划时 间内及时发放，用以反映和 考核项目的资金发放的及时 情况。	补贴发放及时性=补贴补助资金发放具体时间。 补贴发放时间在 2022 年 12 月前发放，得 8 分，否则不得分。	8
	产出成本	成本控制率	7	项目实际支出金额与计划支 出金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 考核项目的成本控制程度。	成本控制率=[实际支出金额/计划支出金额]×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 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 一般以项目全年预算为参考。	7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效益	社会效益	健全公益普惠的学前教育公共服务体系	4	用于反映项目实施对健全公益普惠的学前教育公共服务体系的影响程度。	若通过开展学前教育管理事务项目，实现健全公益普惠的学前教育公共服务体系的目标，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4
		促进普惠性学前教育可持续发展	4	用于反映项目实施对促进普惠性学前教育可持续发展的影响程度。	若通过开展学前教育管理事务项目，实现促进普惠性学前教育可持续发展的目标，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4
		减轻幼儿家庭抚养压力	4	用于反映项目实施对减轻幼儿家庭抚养压力的影响程度。	若通过开展学前教育管理事务项目，实现减轻幼儿家庭抚养压力的目标，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4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得分
		提高从教人员的专业素质	4	用于反映项目实施对提高从教人员的专业素质的影响程度。	若通过开展学前教育管理事务项目，实现提高从教人员的专业素质的目标，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4
	满意度	学生家长满意度	2	学生家长对项目实施效果满意程度。	通过问卷调查收集学生家长对项目开展的满意度情况。 1.若学生家长满意度 $\geq 90\%$ ，得5分； 2.若 $80\% \leq$ 学生家长满意度 $< 90\%$ ，得3分； 3.若学生家长满意度 $< 80\%$ ，不得分。	2
		教师群众满意度	2	教师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通过问卷调查收集教师对项目开展的满意度情况。 1.若教师满意度 $\geq 90\%$ ，得5分； 2.若 $80\% \leq$ 教师满意度 $< 90\%$ ，得3分； 3.若教师满意度 $< 80\%$ ，不得分。	2
	总分					96.97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

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